

兰州理工大学2007年在职工程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1/2021_2022__E5_85_B0_E5_B7_9E_E7_90_86_E5_c67_291961.htm

一、培养目标 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主要是为我国工矿企业、工程部门、国有大中型企业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使其掌握所从事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精深的专门知识，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现代实验研究方法和技术手段，具有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能力。

二、培养方式及学习年限 培养方式：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在职学员以进校不离岗的方式学习，每年安排一定时间到学校集中学习。 学习年限：学制从获得入学资格到申请论文答辩的期限一般为3~4年，最长不超过5年。

三、培养对象及条件 (一)培养对象：1、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2、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二)应具备的基本条件：1、获得学士学位后具有3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或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经历虽未达到3年，但具有4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且具有4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 报名条件要求的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期为2007年7月31日。2、工作业绩突出。3、报考电子与通信工程、控制工程、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但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研究生后，需在修完规定的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能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四、报名材料 1、本人填写的《2007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2、获得本单位人事部门推荐。3、出具本人身份证、毕

业证、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五、招生专业领域名称及招生计划 1、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代码为430100；2、我校培养工程硕士的工程领域名称及其代码如下： 机械工程(430102) 材料工程(430105) 动力工程(430107) 电气工程(430108) 控制工程(430111) 建筑与土木工程(430114) 化学工程(430117) 计算机技术(430112) 电子与通信工程(430109) 3、2007年我校工程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仍为自定。六、报名手续和收费标准 1、报考者本人填写

《2007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可在我校研究生教育主页下载(网址为：ge.lut.cn)一式三份。贴本人近期二寸免冠照片，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在其照片上加盖公章，并对其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查确认，填写推荐意见。

获得本单位人事部门推荐后，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办理报名资格审查手续(可函审)(对学员人数较多的单位可集体办理)。

资格审查合格后，方可报名，报名考试费按国家规定标准收取。

2、网上报名时间为2007年7月中下旬，现场报名时间为2007年7月28~29。

七、考务及考试科目 1、考试时间：全国联考时间为2007年10月27~28。

2、考试科目 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 Graduate Candidate Test，简称“GCT”)； 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第一阶段考试为GCT

全国统考，我校自行安排第二阶段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的报名考试工作。第二阶段考试时间、考试科目、参考书目以及其它注意事项在第一阶段考试结束后公布在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主页(ge.lut.cn)。

工程硕士成绩两年内有效，欢迎持有2006年“GCT”有效成绩的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考生，向我

校提出直接参加专业课测试的申请。对于符合我校规定的考生，可以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第二阶段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

八、学位授予 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学位通过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考试，成绩合格，方可参加学位论文(设计)答辩。学位论文(设计)答辩通过者，可授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统一印制的工程硕士学位证书。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